



##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广场B座11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1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方栗双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事项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万达影视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达影视”）2022年业绩受到行业低迷影响较为严重，本次调整是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对业绩承诺期的合理变更。本次调整业绩承诺方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同意本次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事项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

---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23日